

2022 年市本级财政收支预算说明

一、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情况

(一)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

2022 年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 1165138 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370920 万元，增长 3%；上级补助收入 534919 万元（返还性收入 25713 万元，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504752 万元，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4454 万元）；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15962 万元；调入资金 151174 万元；一般债务转贷收入 22900 万元；县区上解收入 36437 万元；上年结转收入 32826 万元。

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具体安排情况：

1、税收收入 285824 万元，增长 14.2%。其中：增值税 107693 万元，增长 16.4%；企业所得税 55793 万元，增长 45.2%；个人所得税 14500 万元，增长 13.8%，城市维护建设税 28977 万元，增长 5.1%；契税 50000 万元，下降 2.4%。

2、非税收入 85096 万元，下降 22.4%。其中：专项收入 41310 万元，下降 13.3%；行政事业性收费 12020 万元，下降 22.5%；国有资源（资产）有偿使用收入 3895 万元，下降 41.3%。

上述收入预算安排综合考虑上年基数较低，恢复性增长有基础；经济企稳向好态势稳固，增收有支撑；税源单一，增收乏力；上年一次性因素多，增收压力大；2022 年实际可用财力增幅降低，财政刚性支出增势较强；以及市场预期和经济运行的稳定性

等因素，按照积极稳妥的原则安排。

（二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

2022年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安排1165138万元，其中：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28471万元（当年财力579910万元，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115735万元，上年结转支出32826万元），上解上级支出116960万元，补助下级支出296406万元，一般债务还本23301万元。上述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中含提前告知各区转移支付资金296406万元。

1、市本级当年财力支出安排情况

支出安排的原则：以收定支，确保按照《预算法》要求实现收支平衡；加强各项财政资源统筹使用，保障重点支出；加强绩效评价结果运用；把握预算顺序，“三保”支出放在首位；严控非急需非刚性支出和新增支出，大力压减一般性支出；根据财力情况，重点支持疫情防控、重大风险防范、环境保护、乡村振兴、教育科技、百城提质等重点领域支出。

支出安排情况：市本级当年财力支出安排579910万元，主要支出情况是：

-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76269万元，增长13.4%；
- 公共安全支出59913万元，增长15.8%；
- 教育支出104841万元，增长4.4%；
- 科学技术支出15654万元，增长86%；
-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2159万元，下降4.9%；

-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58251万元，增长7.3%；
- 卫生健康支出42149万元，增长5.1%；
- 节能环保支出12537万元，增长37.7%。
- 城乡社区支出33642万元，增长1.2%；
- 农林水支出21187万元，下降8.4%；
- 交通运输支出12417万元，增长31.4%；
-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6055万元，增长21.5%；
-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1212万元，增长40.2%；
-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6813万元，增长24.5%；
- 住房保障支出21702万元，增长1.6%；
-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2162万元，增长101.5%；
- 预备费5000万元。

2、一般债务转贷收入安排支出情况

2022年，省财政提前告知我市一般债务转贷收入0万元。

3、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安排支出情况

2022年，市本级使用上级提前告知我市转移支付资金115735万元，全部编入预算，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：

-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379万元，主要用于市场监督管理等；
- 公共安全支出1813万元，主要是政法转移专款等；
- 教育支出14701万元，主要用于城乡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支出等；
- 科学技术支出665万元，主要用于企业研发补助等；
-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1421万元，主要用于文化、体育

场馆免费、低收费开放补助、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等；

-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70 万元，主要用于就业补助等；

- 卫生健康支出 91459 万元，主要用于公共卫生服务补助支出等；

- 农林水支出 1246 万元，主要用于农业保险财政保费补贴等；

- 交通运输支出 151 万元，主要用于干线公路、农村公路项目和交通体制改革补助等；

4、上年结转资金安排支出情况

2021 年，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结转 32826 万元，结转金额较多主要是 2021 年额度列支结转 2022 年支出。

5、市本级“三公经费”情况

2022 年市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 2069 万元，比上年减少 277 万元，下降 11.8%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费用 105 万元，增长 95 万元，增长 1050%；公务接待费 330 万元，增长 9 万元，增长 2.7%；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487 万元，下降 204 万元，下降 12.1%；公务用车购置费 148 万元，下降 176 万元，下降 54.5%。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、公务用车购置下降主要是各部门严格落实厉行节约规定，进一步压减相关支出。

二、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安排情况

（一）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

2022 年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总计安排 764641 万元，其中：市本级当年收入 512070 万元，上级补助收入 849 万元，上年结余收入 53122 万元，专项债务转贷收入（政府专项债券）

198600 万元。

市本级当年收入情况：市本级当年收入预算安排 512070 万元，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146.1%，主要项目安排情况是：

-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481013 万元；
-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 7107 万元；
-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 1841 万元；
-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10000 万元；
- 污水处理费收入 4000 万元。

（二）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

2022 年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支出总计安排 764641 万元，其中：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396764 万元（当年收入安排支出 339848 万元，上级提前告知转移支付安排支出 394 万元，上年结余安排支出 53122 万元，政府专项债券安排支出 3400 万元），调出资金 140000 万元，补助下级支出、上解上级支出 455 万元，专项债务还本、专项债券转贷支出、政府专项债券待分 227422 万元。调出资金用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使用。

1、市本级当年收入安排支出情况

2022 年，市本级当年收入安排支出 339848 万元。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：

●城乡社区支出 327798 万元，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304850 万元，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、土地开发、保障房建设、城市建设等支出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7107 万元，主要用于收储土地支出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

排的支出 1841 万元，主要用于农田建设、小型农田水利工程维修等农业土地开发方面的支出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0000 万元，主要用于规划费支出、城市建设支出等；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4000 万元，主要用于污水处理和污水处理费征收等费用。

2、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支出情况

2022 年，省财政提前告知我市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3400 万元，全部安排支出，主要用于职业教育、卫生项目支出。

3、上级补助收入安排支出情况

2022 年，市本级使用上级提前告知我市补助资金 394 万元，全部安排支出，主要用于社会福利、体育事业方面的支出等。

4、上年结转资金使用情况

2021 年，市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结转 53122 万元，全部安排支出，主要支出项目情况是：

- 城乡社区支出 24715 万元，其中：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1270 万元，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、土地开发支出；国有土地收益基金安排的支出 2440 万元，主要用于收储土地支出；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9520 万元，主要用于城市建设支出；农业土地开发资金安排的支出 772 万元，主要用于农田建设支出。

- 彩票公益金等其他支出 2088 万元。主要用于社会公益项目支出等。

三、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

(一)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

市本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实施范围为市本级各部门、机构、单位等利用国有资产投资兴办的国有独资企业和国有控股、参股企业，以及从事生产经营的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。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具体包括国有独资企业、企业化管理事业单位按规定上缴的利润，国有控股、参股企业上缴的国有股股利股息、国有产权转让收入、企业清算收入。根据各单位预计 2022 年收益和利润分配情况，预计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总计 11525 万元。其中，上级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51 万元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1174 万元，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- 1、利润收入 1174 万元，主要是国有企业按规定上缴的利润；
- 2、其他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10000 万元。

(二) 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

根据收入预计情况，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总计 11525 万元，其中：调入一般公共预算 11174 万元统筹使用，补助下级支出 351 万元。

四、社会保险基金收支预算

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单独编报，与一般公共预算、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相对独立，有机衔接。编制的总体原则是“统筹编制、专款专用，相对独立、有机结合”。目前，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、工伤保险基金实行市本级统筹管理，城

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实行县区管理，失业保险基金 2021 年实行基金省级调剂制度。

（一）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

2022 年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756635 万元，其中：当年收入 486718 万元，上年滚存结余 269917 万元。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- 1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0 万元；
- 2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156596 万元；
- 3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118754 万元；
- 4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收入 201047 万元；
- 5、工伤保险基金收入 4227 万元；
- 6、失业保险基金收入 6094 万元。

（二）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

2022 年，市本级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756635 万元，其中：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 472372 万元，年末滚存结余 284263 万元。主要项目情况是：

- 1、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0 万元；
- 2、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150928 万元；
- 3、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04596 万元；
- 4、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支出 199124 万元；
- 5、工伤保险基金支出 6980 万元；
- 6、失业保险基金支出 10744 万元。